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 2024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经营业绩回顾

2024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扭亏为盈，公司聚焦于数字能源业务发展的战略初现成效。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驱动下，得益于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加快推进和新能源场景应用的快速扩大带来的对智能配用电设备的刚性需求增长，公司数字能源业务依托多年来在该领域的持续研发投入、技术积累和市场深耕，凭借公司丰富的产品应用场景和市场资源以及人才积累等综合竞争优势取得了良好的发展。同时，2024 年度公司完成对部分盈利能力不佳业务主体的剥离，亏损减少。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73,852.3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1.72%（2024 年较上年同期因合并主体减少影响收入合计 75,656.02 万元，扣除剥离主体因素影响后同口径相比营业总收入 2024 年较上年同期增长 16.76%）；营业利润为 7,350.6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1.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03.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4.79%。

2025 年度，公司开展的重点工作主要有：

1、优化主营业务结构，聚焦数字能源发展

面对百年一遇的能源革命和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带来的历史发展机遇，公司积极调整发展战略，进一步聚焦于以“数字能源”业务为发展核心的目标，并取得显著成效。2024 年度，公司数字能源业务（扣除剥离业务因素影响）合同额和营业收入较上一年度均实现 30%以上的增长，且数字能源业务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75%。

2024 年度，公司完成对一直处于经营亏损的华晓精密工业（苏州）有限公司和上海冠致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的剥离工作，减少了亏损业务主体对公司整体业绩的影响。

2、基于当下，布局未来，保持技术的持续领先优势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与长三角、珠三角及京津冀等重点区域的重点客户积极联动，深度绑定客户前端需求并实现系列化产品落地。基于多维研判、快速自愈、互联互通、区域自治的先进配电网保护控制策略，融合人工智能、5G、北斗、量子加密等现代信息技术，针对配电网应用场景，提出“中压配电网高供电可靠性、低碳智能配电台区、分布式能源”等多个业务领域的解决方案，实现“源-网-荷-储”协同互动，打造高效可靠、灵活便捷、低碳环保的绿色配电网，推动“双碳”目标的实现；秉承“智能化、数字化、一体化”的技术理念，以具备深度学习的新型 AI 算法为核心，结合互联网+、物联网+、低功耗等先进技术，着力打造“一二次深度融合柱上成套、数字化环保气体绝缘环网柜、台区智能终端、低压物联智能断路器、能源路由器、新型储能”等多种智能配用电设备；自主研发出“配电物联网云平台、EMS 能源管理系统”等多套数据管理平台，打造“数据全采集、状态全感知、业务全穿透”的新型电力系统下配电网生态链体系。同时，基于新型电力系统积极规划未来研发产品和技术储备。

3、开拓区域范围，提升市场占有率

在持续深耕长三角、珠三角及京津冀等重点区域的基础上不断进行新区域的开拓，不断扩展产品服务范围。2024 年度，公司智能配用电业务国内中标区域和中标金额持续增长；断路器、环网柜等一次设备在增加了一二次融合功能后，应用场景大幅拓宽，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大力拓展钢铁、冶金等高耗能行业的工商业储能并取得较大突破。

鉴于全球经济一体化发展趋势，以及不同国家和地区经济发展和电网建设规划不平衡的现状，公司开始将区域开拓的目光放到海外市场，积极筹划在东南亚、中东、澳洲等区域的市场开拓和相应产品的研发，依托国内成熟供应链和研发优势，大力开拓增量市场。在电能质量管理系列产品成功出口海外的基础上，基于

公司当前技术储备和海外市场需求，积极规划智能环网柜、智能断路器、低压电表、分布式新能源接入单元、低压智能开关等系列海外产品。

4、推动人才战略与公司业务转型战略有效融合

2024 年度，公司通过将人才战略和业务转型战略两者保持目标一致、相互依赖、动态适应、共同创造价值、协同作用以及战略沟通，确保人力资源战略与业务转型战略的有效融合，为公司构建起人才引领、驱动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新布局。

通过引进清华大学、华北电力大学等高等院校业务能力强、研发能力专的专业化人才，有针对性地负责制定、执行符合业务转型战略工作的实施；根据不同区域、不同产品和服务，因地制宜、因人施策，聘用具有创新思维和行业专业技能经验丰富的高端性人才，以顺应环境和业务不断变化的需求；及时调整招聘策略、培训计划、绩效管理等措施，储备人才，搭建人才梯队，确保公司始终拥有与业务战略相匹配的人才队伍，为公司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5、实施股份回购，积极回报投资者

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积极回报投资者，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2024 年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2,400 万元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96.1 万股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二、2024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独立董事意见	意见类型
1	2024 年 01 月 0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通讯表决)	1、《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
2	2024 年 04 月 1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现场表决)	1、《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7、《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3、《关于对部分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4、《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5、《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16、《关于补选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 17、《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4 年 06 月 0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通讯表决)	1、《关于投资建设新型电力系统智能终端产业基地项目的议案》 2、《关于变更部分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4	2024 年 08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现场表决)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2024 年 09 月 30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现场表决)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6	2024 年 10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通讯表决)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7	2024 年 11 月 18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通讯表决)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二)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黄明松	7	3	4	0	0	否	3
姜耀东	1	0	1	0	0	否	0
汪婷婷	7	3	4	0	0	否	4
任雪艳	7	3	4	0	0	否	4
陈晓漫	7	3	4	0	0	否	3

吕勇军	7	3	4	0	0	否	4
卢贤榕	7	3	4	0	0	否	4
程岩	5	2	3	0	0	否	2

董事在会议召开前积极了解会议审议议案，会议过程中对于各项议案进行深入讨论，发挥所长，建言献策，兼顾公司当下重点事项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诉求，维护全体股东利益，董事会作为公司治理结构的重要一环，为公司可持续健康有序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对2024年度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独立董事意见	意见类型
1	2024年01月05日	2024年第一次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事项的审核意见；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核意见。	同意
2	2024年04月19日	2024年第二次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审核意见； 2、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意见； 3、关于对部分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担保事项的审核意见； 4、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审核意见。	同意
3	2024年09月30日	2024年第三次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屋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意见。	同意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4年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意见类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卢贤榕、吕勇军、任雪艳	1	2024年04月19日	审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	同意

					认真履行职责，结合行业整体及公司具体情况，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进行审议	
审计委员会	吕勇军、陈晓漫、卢贤榕	3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2023 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审议<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议<提名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进行审议，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审计工作进展和执行的相关情况	同意
			2024 年 08 月 23 日	1、《关于审议<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审议<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0 月 24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提名委员会	陈晓漫、卢贤榕、任雪艳	1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人选进行审慎的资格审核，向董事会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三、公司2025年经营计划

2025 年公司将继续从集中力量发展优势业务、加大研发投入、强化产业链上下游管理和人员团队建设等方面，构筑坚实的技术、业务、人员、产业链及市场基础，推动公司长远健康发展。

1、坚定战略定力，聚焦优势业务发展

在新型电力系统加快建设之下，光伏、储能、充电桩等分布式新能源大量接入，对数字能源相关产品的数字化、智能化提出了很高要求。公司将坚定战略定力，集聚资金、人才等资源在公司优势的数字能源业务行业内深耕，继续加强核心产品的研发投入和市场开拓力度，进一步巩固数字能源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与市场份额，持续推动公司主营优势业务做大做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深耕核心客户，开拓新兴市场

继续深耕电力能源等核心客户，深入一线，与客户进行深度互动，形成产品+解决方案+服务的综合优势，强化与核心客户的合作深度与广度，巩固现有订单份额，争取参与更多核心区域、重点项目建设；积极探索开拓新的增长曲线，进行战略性布局；在深入做好市场调研的基础上稳步开拓海外新兴市场。

3、加大研发投入，技术驱动发展

继续做好“补短板、锻长板、拓新板”，立足现有技术，结合项目经验深入了解客户行业工艺应用痛点，有针对性对薄弱环节加大研发投入，解决客户实际问题；深入了解市场需求及未来发展趋势，不断探索坚持创新，夯实技术领先优势，以技术驱动公司长远发展。

4、提升产品质量，打造品牌影响力

质量为纲，品牌致胜。坚持不断打磨完善产品和服务以满足客户不同使用场景个性化需求；在持续提高全员质量意识前提下，通过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赢得客户口碑和对品牌的信赖，进而提升品牌价值。

5、加强组织能力建设，激发发展新动能

开展组织结构、工作流程、考核激励、人才能力、文化价值等方面的能力建设，增强团队合作精神，让可持续发展成为企业稳步前行的新动能。打造完善学习型组织，为员工提升工作效率和工作能力提供路径；围绕勇担当、敢挑战、能试错、重结果的文化氛围，丰富拓展多渠道学习交流、能力提升方式，不断探索员工个人发展与公司发展的和谐统一；结合股权激励等多种方式，通过合理的考核和激励引导员工主动提升工作效率和工作能力，实现员工与公司利益的一致性；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张弛有度的工作节奏，鼓励创新思维，发展先进技术，践行“智能科技，智慧未来”的企业愿景和使命。

四、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计划

2025年，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勤

勉尽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积极作用，推动公司健康稳健发展；董事不断提升履职水平，发挥所长，建言献策，兼顾公司当下重点事项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诉求，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障投资者与公司沟通渠道通畅，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形成良好互动关系。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